

彰化縣立大城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 (111 下學期末會議)

- 一、時間：112 年 6 月 8 日 10:10~10:30
- 二、地點：校長室
- 三、出席人員：(簽到欄不可空白，未到者請敘明理由或寫請假)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校長	王舜儀	王舜儀	主持人
家長會長	許志祥	許志祥	家長代表
教務主任	吳貞瑩	吳貞瑩	行政代表
學務主任	李吉純	李吉純	行政代表、健體代表
輔導主任	洪若審	洪若審	行政代表、社會代表
總務主任	蔡克成	蔡克成	行政代表
資訊組長	李宗霖	李宗霖	行政代表、自然代表
教學組長	吳柏皓	吳柏皓	行政代表
一年級級任	林愛惜	林愛惜	學年代表、生活代表
二年級級任	吳宜馨	吳宜馨	學年代表
三年級級任	林雅娟	林雅娟	學年代表、藝文代表
四年級級任	鄭安妤	鄭安妤	學年代表、綜合代表
六年級級任	謝銀芬	謝銀芬	學年代表、語文代表
五年級級任	陳佳信	陳佳信	學年代表、數學代表
資源班老師	黃盈甄	黃盈甄	特教代表

四、紀錄：吳柏皓組長

案由 03	本校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學習節數訂定，提請討論
說明	一、 依據 108 年新課綱，112 學年度實施年級為 1-5 年級， 6 年級仍為九年一貫課程 二、 學習節數表如附件 1
決議	本案通過

案由 04	本校 112 學年度教科書選用審核，提請討論
說明	資料如附件 2
決議	本案通過

案由 05	針對本校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資料如附件 3
決議	本案通過

案由 06	本校 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資料如附件 4
決議	本案通過

案由 07	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資料如附件 5
決議	本案通過

案由 08	本校 112 學年度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計畫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資源班為一導師(16 節)、一科任(20 節)合計共有 36 節課，部定課程(抽離組)有三、四、六年級的國數；部定課程(外加組)有五年級的國數；特殊需求領域(外加組)有學習策略 4 堂、社會技巧 1 堂、生活管理 1 堂。皆根據學生需求安排、研擬課程計畫，並於特推會議上通過，其資料(108 課綱及九年一貫課程)如附件 6
決議	本案通過

主任：

教師兼任
教務主任 吳貞瑩

校長：

大城國小
校長 王舜儀

3-1 學校課程節數

國小十二年國教課程

領域/科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6	6	5	5	5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	1	1	1	1	1
			英語文	-		1	1	2
		數學		4	4	4	4	4
		生活課程	社會	6	6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藝術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3
		領域總節數		20	20	25	25	26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3 ▾	3 ▾	4 ▾	4 ▾	6 ▾	
總節數			23 ▾	23 ▾	29 ▾	29 ▾	32 ▾	

國小九年一貫課程

領域/科目			六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國語文	5	
		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	1	
		英語文	2	
		小計	8	
		數學	4	
		生活	社會	3
			自然與生活科技	3
			藝術與人文	3
		綜合活動	3	
		健康與體育	3	
		領域總節數	27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節數		5	
總節數			32	

彰化縣縣立大城國小 112學年度 各年級教科書版本一覽表

國小十二年國教課程

領域 / 科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康軒	南一	南一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	真平	真平	真平
			英語文		何嘉仁 Super Fun	何嘉仁 Super Fun
		數學		南一	南一	康軒
		生活	社會	康軒	康軒	南一
			自然科學			南一
			藝術			康軒
			綜合活動			康軒
		健康與體育		南一	翰林	康軒
				南一	翰林	南一

九年一貫課程

領域 / 科目		六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本國語文	南一
			本土語文	真平
			英語文	何嘉仁 eSTAR
		數學		康軒
		社會		康軒
		自然與生活科技		康軒
		藝術與人文		翰林
		綜合活動		康軒
		健康與體育		康軒
				康軒

本表說明：

- 1- 請將表頭「○○」國小修改為貴校校名。
- 2- 請填寫貴校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教科書的出版社名稱，例如：康軒、南一等。
- 3- 完成後直接存檔並上傳至課程計畫平台「7-1教科書」。

彰化縣大城鄉大城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結果

四年級	科目	國語	英語	本土語言	數學	自然與生活科技	社會	藝術與人文	綜合活動	健康與體育
	版本	南一	何嘉仁 SuperFun	真平	南一	康軒	南一	翰林	康軒	翰林
五年級	科目	國語	英語	本土語言	數學	自然與生活科技	社會	藝術與人文	綜合活動	健康與體育
	版本	南一	何嘉仁 SuperFun	真平	南一	康軒	南一	翰林	康軒	南一
六年級	科目	國語	英語	本土語言	數學	自然與生活科技	社會	藝術與人文	綜合活動	健康與體育
	版本	南一	何嘉仁 eSTAR	真平	康軒	康軒	康軒	翰林	康軒	康軒

以上結果均由校內各班導師及各任課老師評選後，最高得分者為 112 學年度使用版本，經校長、家長會長、主任檢核後公告。

教學組長：

代課教師林姓 吳柏皓
教學組長

主任：

教師林姓 吳貞瑩
教務主任

校長

王舜儀
校長

家長會長：

許志祥
家長會長

彰化縣大城國民小學課程評鑑計畫

112.06.08 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一、依據

- (一) 107 年 9 月教育部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二、目的

- (一) 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
(二) 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課程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
(三) 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

三、評鑑對象與人員分工

- (一) 課程總體架構：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專案小組辦理，評鑑結果提委員會審議。
(二) 各領域/科目課程：分由本校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辦理，評鑑結果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三) 各彈性學習課程：分由本校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辦理，評鑑結果提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四) 跨領域/科目課程：由本校跨領域/科目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辦理，評鑑結果提小組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五) 前述各款各課程對象之評鑑，本校視經費情形邀其他專家團隊參與評鑑。

四、評鑑時程

課程總體架構及各(跨)領域/科目課程以一學年為評鑑循環週期，各彈性學習課程則分別以各該課程之學習期程為評鑑週期，配合各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評鑑，實施時程原則規劃如下：

(一) 課程總體架構

- 1.設計階段：每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 2.實施準備階段：每年 6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 3.實施階段：每年 9 月 1 日至次年 6 月 30 日。
- 4.課程效果：每學期末。

(二) 各跨領域/科目課程

- 1.設計階段：每年 5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
- 2.實施準備階段：每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 3.實施階段：每學年開學日至學期結束。
- 4.課程效果：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三) 各彈性學習課程：配合各該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之進程辦理。

五、評鑑資料與方法

由各課程之評鑑分工作人員，就各評鑑課程對象在設計、實施與效果之過程與成果性質，採相應合適之多元方法，蒐集可信資料進行評鑑，參考作法如下表：

評鑑對象	評鑑層面	評鑑資料與方法
課程總體架構	設計	1. 檢視分析學校課程計畫中之課程總體架構內容。 2. 訪談教師對課程總體架構之意見。
	實施準備	1. 檢視分析各處室有關課程實施準備的相關資料。 2. 實地觀察檢視各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實施情形	1. 觀察各課程實施情形。 2. 分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之會議記錄、觀、議課紀錄。

	效 果	檢視分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提供之課程效果評估資料。
各(跨)領域/ 科目課程	設 計	1. 檢視分析各該(跨)領域/科目課程計畫、教材、教科書、學習資源。 2. 訪談授課教師或學生對課程設計內容之意見。
	實施準備	1. 實地檢視各該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2. 分析各該(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議紀錄、共同備、議課記錄。
	實施情形	1. 於各該(跨)領域/科目公開課、觀課和議課活動中了解實施情形。 2. 訪談師生意見。
	效 果	1. 分析學生於平時評量之學習成果資料。 2. 每學期末分析學生之定期評量結果資料。 3. 分析學生之作業成品、實做評量或學習檔案資料。
各彈性學習 課程	設 計	1. 檢視分析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課程計畫、教材、學習資源。 2. 訪談授課教師或學生對課程設計內容之意見。
	實施準備	1. 實地訪視各該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2. 分析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之會議紀錄、共同備、議課紀錄。
	實施情形	1. 辦理各該彈性學習課程之公開課、觀課和議課活動，從中了解實施情形。 2. 訪談師生意見。
	效 果	1. 分析學生於平時評量之學習成果資料。 2. 課程結束時分析學生之期末評量、作品、學習檔案或實做評量結果資料。

六、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

本校各課程對象之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參照教育部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所列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詳附件；唯各評鑑人員得就各課程之性質及課程發展與教育評鑑之專業知識，予以補充。

七、評鑑運用

對於評鑑過程及結果發現，本校將即時加以運用：

- (一) 修正學校課程計畫：分別提各該(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以及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修正課程計畫。
- (二) 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提本校各相關處室檢討及改善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
- (三) 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於相關會議向教師及家長說明評鑑之規劃、實施和結果，增進其對本校課程品質之理解與重視。
- (四) 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提供評鑑發現給各該授課教師作為教學調整之參考，及供教務處參酌評鑑發現之專業成長需求，規劃教師專業成長活動。
- (五) 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有學習困難之課程內容或學生，由教務處或相關教師規劃實施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 (六) 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對課程與教學創新有卓越績效之教師或案例，安排公開分享活動，並予以敘獎表揚。
- (七) 對課程綱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提供建議：於相關會議或管道，向教育局或相關單位提供建議。

八、評鑑檢討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於每學期末之會議，安排各(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小組輪流報告其評鑑實施情形，同時檢討其實施課程評鑑之效用性、可行性、妥適性及正確性，發現需改善者，則研議其改善之道。必要時，得委請校外專業單位或人

員協助進行評估與檢討。

九、計畫施行

本計畫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附件

教育部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

承辦人：

教師兼任
教務主任 吳貞瑩

教務主任：

教師兼任
教務主任 吳貞瑩

校長

大城國小
校長 王舜儀

彰化縣大城鄉大城國民小學 校訂課程【耕讀大城 藝動人生】主軸課程地圖規劃

課程目標		能力奠基 精進學習 活力大城 體驗學習					類型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活動與技藝課程 ☒ 社會領域 ☐ 自然領域 ☐ 藝術領域 ☐ 生活領域
核心素養 <融入議題之實質內涵>	年級	A1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B1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A2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與學校背景、課程願景及特色發展之呼應		課程願景： 多元、創新、活力、尊重	六
	節數	每週一節	每週一節	每週一節	每週一節	每週一節		
教學重點	(學習內容)	1. 實際種植作物的勞動體驗 2. 介紹作物照顧的方法	1. 實際種植作物的勞動體驗 2. 介紹作物生長過程	1. 實際種植作物的勞動體驗 2. 介紹作物的構造與功能	1. 實際種植作物的勞動體驗 2. 介紹田間管理的方法	1. 實際種植作物的勞動體驗 2. 介紹作物相關產品的製作流程。	1. 實際種植作物的勞動體驗 2. 介紹並參觀作物產品及綠色產銷理念	每週一節
		能運用五官觀察作物的型態。	能運用五官觀察作物的型態及過程。	辨認植物的根、莖、葉的部位。	認識作物的價值與好處	能知道作物在飲食方面的貢獻及產品製作的流程。	能說出作物的季節性及綠色產銷的重要	
學習表現	認知	能將作物畫下來	能將作物生長過程畫下來	製作作物的成長紀錄。	能寫出種植的心得	簡單的飲食調理技能	簡單的飲食調理技能	每週一節
	技能	能體會並說出農民辛苦	能體會並說出農民辛苦	能和同學分享成長紀錄	能細心照顧作物	能尊重環境並珍惜食物	能尊重環境珍惜食物	
教學活動	情意	影片欣賞、講述、小組合作、實作	影片欣賞、講述、小組合作、實作	影片欣賞、講述、小組合作、實作	影片欣賞、講述、小組合作、實作	影片欣賞、講述、小組合作、實作	影片欣賞、講述、小組合作、實作	每週一節
	方法與策略	1. 能照顧作物生長 2. 能完成作物畫作	1. 能照顧作物生長 2. 能完成作物生長過程的畫作	1. 能照顧作物生長 2. 能完成作物成長紀錄	1. 能照顧作物生長 2. 能完成作物成長心得寫作	1. 能照顧作物生長 2. 小組成果發表表	1. 能照顧作物生長 2. 小組成果發表表	
評量方式		實作評量及學習單		實作評量及學習單		實作評量及學習單		實作評量及學習單

附件 3

彰化縣縣立大城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 各年級 彈性學習課程/節數規劃說明

總表

本校 ☐ 全面實施 12 年國教 / ☒ 逐年實施 12 年國教，茲將彈性學習課程及節數/彈性學習節數分配表列如下：

類別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課程名稱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	耕讀大城 藝動人生-參向幸福課程	21	20	21	20	21	20
	街舞藝術及身體律動	21	20	21	20	21	20
	科技融入資訊教育(生用平板)	3	3	3	3	21	20
	生命教育社團	10	10	10	10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太鼓社團、北管社團、巧固球社團、扯鈴社團、桌球社團					13	13
	安全教育	1	1	1	1	1	1
其他類課程	環境教育	1	1	1	1	1	1
	性別平等、性騷擾、性侵害與性霸凌的防治系列宣導	3	3	3	3	3	3
	家庭暴力防治宣導	1	1	1	1	1	1
	校內體育競賽	2	1	2	1	2	1
	合計	63	60	63	60	84	80

年級	課程名稱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耕讀大城 藝動人生-參向幸福課程	21	20	21	20	21	20
	街舞藝術及身體律動	21	20	21	20	21	20
	科技融入資訊教育(生用平板)	21	20	21	20	21	20
	補救教學			42	40	21	20
	太鼓社團、北管社團、巧固球社團、扯鈴社團、桌球社團	13	13	13	13	13	13
	安全教育	1	1	1	1	1	1
	環境教育	1	1	1	1	1	1
	性別平等、性騷擾、性侵害與性霸凌防治系列宣導	3	3	3	3	3	3
	家庭暴力防治宣導	1	1	1	1	1	1
	校內體育競賽	2	1	2	1	2	1
	合計	84	80	126	120	105	100

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科目課程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總體架構	23. 教育成效	23.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彰化縣縣立大城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本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科目課程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本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 描述
				1	2	3	4	5	
	領域 / 科目 課程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 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 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 長 溝 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 習 促 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 量 回 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 描述
				1	2	3	4	5	
課程 效果	領域 /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 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 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評鑑結果之運用或課程修正事項									